

115 學年度 國一新生報到手冊目錄

第 2 本—此本手冊提供參閱，報到時不用交回！

項次	資料名稱	頁碼	洽詢單位、分機/備註 (學校總機:5213258)
2-1	合作社-服裝價目表	1	合作社(5002、5918)
2-2	115 學年度新生訓練日期暨服儀注意事項	2	學務處(5201)
2-3	學生作息時間表/交通方式	5	學務處(5201)
2-4	國中部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規定	8	學務處(5201)
2-5	鼓山高中廁所清潔費勞務委託收費說明	10	學務處(5201)
2-6	親師生資訊	11	教務處註冊組(5103)

※國一新生報到手冊有 1、2 兩本，**此為第 2 本**，此本資料**提供參閱了解，報到時不用交回**。

※歡迎各位同學和家長加入鼓中大家庭。新生報到手冊內容為新生相關重要資訊，請詳細閱讀。

※ 新生入學重要行事叮嚀 ※

日期	星期	時間	重要行事	備註
7/24(暫定)	五	上午 9 點	公告國一新生正式班級	◎依教育局統一編班作業 公告在穿堂及本校首頁 可直接網路查詢，不用到校
8/20(暫定)	四	上午 8:00-11:50	新生訓練	◎詳細日程表將於 8/14(五)中午 12 點後 公告於本校首頁
8/21(暫定)	五	上午 8:00-11:50	新生訓練	

註：(1)若有變動或颱風停班課訊息，將於網站上另行公告。

(2)返校日及開學時間依教育局行事曆發布後，在新生訓練時公告。

(3)開學前應注意事項會上網更新訊息，新生在開學前可至本校網頁查詢。

各位家長及新生：

您們好！歡迎各位加入鼓中的行列，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基於謀取全體師生最大福利為宗旨，依規定辦理運動服及配件的評選作業，以符合學校的服裝格式規定。經過公開評選招標，選出優良廠商製作品質及價錢都符合物美價廉標準的產品，提供各位家長選購。預計時程辦理套量及訂購如下表。於『新生報到當日填寫訂購單和繳交費用』，我們會於新生訓練將各位訂購的服裝分發。

廠商到校套量時間表	預計領取時間
提醒您 國中於新生報到日(3月28日(六))，上午08:00-12:30 服裝廠商將在穿堂提供服裝套量。有需求同學可現場套量服裝並繳款。	8月份新生訓練

各位家長及同學有任何寶貴的意見，請洽詢合作社(07-5213258#5918 或#5002)。

謹祝 萬事如意！

鼓山高中員生消費合作社 敬啟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學生 115 年度服裝價目表 (供參考，非訂購單，免撕下)

品項	品名	單價(單位:元)	備註
1	男女運動短袖上衣(排汗布)	290	
2	男女運動短袖上衣(棉質)	290	
3	男女運動長袖上衣(棉質)	320	
4	男夏季運動短褲	335	
5	女夏季運動短褲	290	
6	男女運動長褲	310	
6	男女運動外套	735	

品項	品名	單價(單位:元)	備註
1	男女夏季短袖上衣	400	
2	男女冬季長袖上衣	500	
3	國中男夏季短褲	400	
4	女夏季裙	550	
5	男長褲	500	
6	女長褲	500	

※ 體育服建議可購兩套，以利換洗。

※ 當日須填寫訂購單和繳交費用，歡迎各位新生家長選購。

※ 本學期有提供制服及體育服購買，或至下列校外商家資訊，請家長自行購買。

※ 後背包售價:500 元

建南百貨(內惟市場) 高雄市鼓山區日昌路62號07-5877416(當日會來校提供制服套量服務)
體育服廠商-和美國際企業公司 08-7895511(當日會來校提供體育服套量服務)

新生訓練

一、日期-暫定8月20(四)、21(五)。

二、時間- 上午7點50分國一、高一新生川堂集合。

三、攜帶物品：

1. 2吋照片2張(供導師及各處室填寫資料使用)

2. 抹布一條、紙筆

3. 合作社股金150元(不強迫，自由參加)

4. 購買鼓中制服、運動服、書包費用

(費用視個人購買情況而定，亦可在外自行購買，建議至少要購買一套制服、運動服。)

四、其他注意事項：

1. 新生訓練期間請穿著國中或國小運動服或整潔之便服。

2. 有柴山登山課程，請著運動鞋，帶水壺。若身體不適合登山者，並務必事先告知班級導師。

3. 新生訓練詳細日程表將於8/14(五)中午12點後公告於鼓山高中學校首頁。

4. 若有疑問可電詢07-5213258-5201 洽詢。

鼓山高中服裝規範

一、夏季制服：

1. 男、女生一律水藍色上衣。

2. 男生長褲。

3. 女生方格裙(裙長過膝)。

4. 運動服：白色運動T恤上衣；短褲。

二、冬季服裝：

1. 男生著白色長袖襯衫長褲及西裝(或運動服外套)。

2. 女生著白色長袖襯衫、方格裙(或長褲)、西裝(或運動服外套)。

3. 運動服：色系與夏季相同之長袖長褲款式，另加運動外套。

三、繡學號：男、女生夏(冬)季制服、運動服及運動外套之上衣，必須繡上學號。(高中部：紅色字，國中部：藍色字)

四、108學年度學生制服上衣、運動服上衣微調校徽部分，(舊款式仍可使用)如下圖：

制服



運動服



運動服外套



短袖夏季運動服如下圖，冬季長袖運動服款式相同，只是短袖變長袖。



學校正確服儀穿著示範

How to Wear School Uniforms Properly



書包款式(擇一)



學校側背包

學校後背包

※上學須攜帶學校側背書包(或學校後背包)，正確服儀穿著示範圖,如上。

本校學生在外自行購買制服應注意下列事項宣導

親愛的家長、學生們好：

為維護校園安全，學生上學時務必穿著學校運動服或制服，並攜帶學校側背書包(或學校後背包)，如在外自行購買制服時，得請廠商出示來源及檢驗合格證明；購買新衣服回家後應先清洗再穿著，透過水洗及日曬以降低甲醛含量，減少接觸風險，維護身體健康。

注意事項

- (一)選購時請檢視製造或進口廠商名稱及地址、尺寸、產地、洗滌標示及成分等資訊是否標示完整，切勿購買標示不清楚的商品。
- (二)如有刺鼻異味者，請勿購買。
- (三)第1次使用衣物等織品前，應先清洗。
- (四)洗滌前，應先看清楚洗滌標示。

學校制服購買地點

1. 本校合作社(鼓山高中敦品樓一樓)
2. 建南百貨(高雄市鼓山區日昌路62號，07-5877416)(內惟市場)
3. 勤益百力學生服專門店(高雄市鼓山區裕豐街78號07-5526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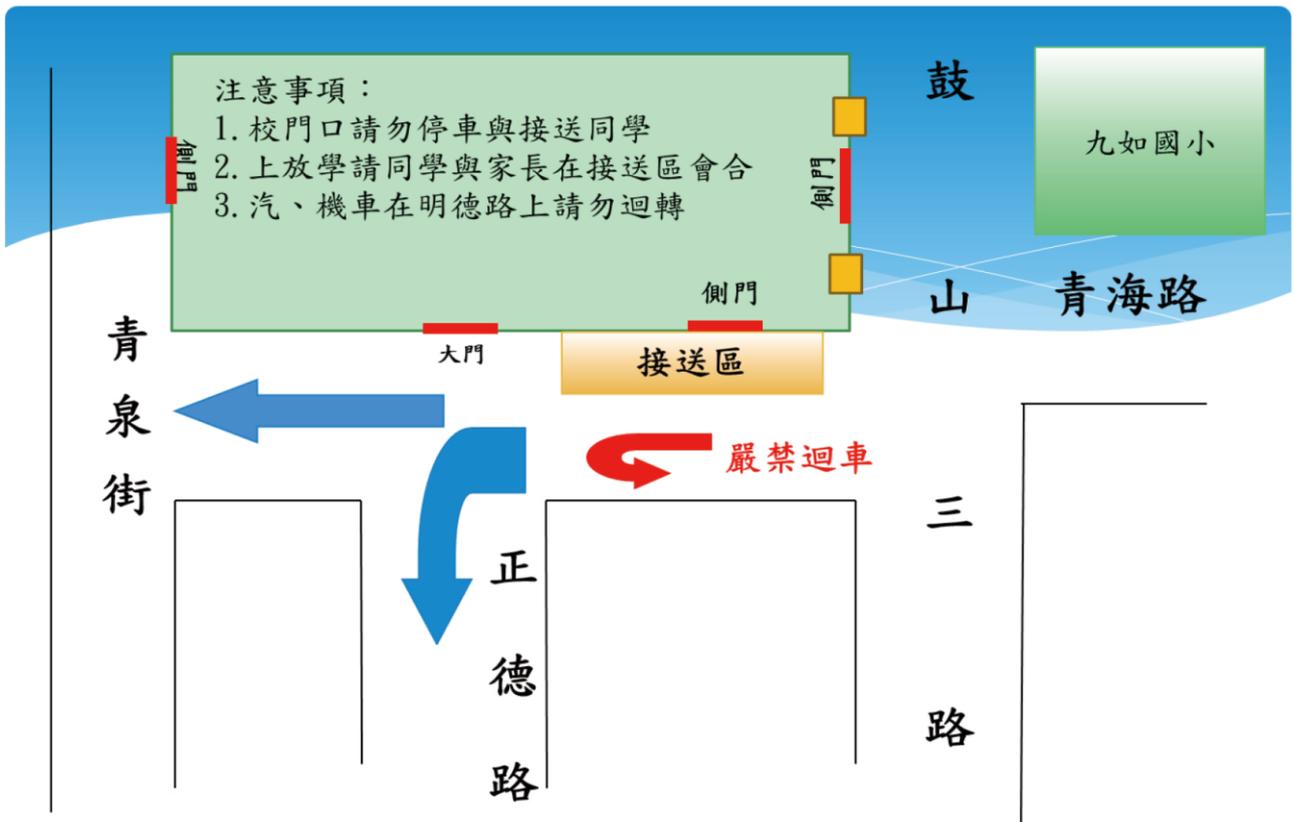
※ 體育服廠商-和美國際企業公司08-7895511

高雄市鼓山高中學生作息時間表

100.01.20 校務會議提案通過
 依據高市教高字 10131031400 號函修正
 106.08.21 擴大行政會報學務處提案修訂
 106.08.29 106 學年第一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依據高市教高字第 10637207700 號函
 107.01.09 校規修訂委員會討論
 107.01.19.106 學年第一學期校期末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06.30.110 學年第二學期校期末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07.08 高市鼓中學字第 11170613000 號函報局再修正

名稱	時間		說明
	高中部	國中部	
到校時間	<p>每週一 7:40 環境清理。</p> <p>高中部每個月安排朝會一次。(月初週二:40)</p>	<p>07:40 前到校</p>	<p>周一到週五 7:30 前到校</p>
	<p>每週一 7:40 環境清理。</p> <p>高中部每個月安排朝會一次。(月初週二 7:40)</p>		<p>1. 國、高中部週一晨間(或長假結束第一天)為清掃時間，學生進行清掃工作(7:30 前到校)</p> <p>2. 國、高中部每個月安排朝會一次。(月初週二 7:40)</p> <p>3. 為配合垃圾不落地政策，本學期開始中午 12:30 為清運垃圾時間，請各班將一般垃圾拿至大門口，等待垃圾車直接清運。</p>
第一節	0800 至 0850		<p>早修時間 / 導師時間</p> <p>4. 放學後，凡無教師在場指導之學生應一律離校。</p>
第二節	0900 至 0950		<p>5. 值星教師應利用午休時間負責巡查各班之整潔、秩序，並且予以評分。</p>
第三節	1000 至 1050		<p>6. 請各班導師轉告學生，寄停放車棚之腳踏車應在放學後半小時內</p>

第四節	1100 至 1150	1105 至 1150	將車輛取去，逾時車棚上鎖。 7.週一、週二為全校性活動時，無故遲到、缺席者依校規議處。(國中部)高中部-無故遲到、缺席者運用正向管教措施，使其改善。
午餐	1150 至 1210	1150 至 1210	
環境整理	1210 至 1230	1210 至 1230	
午休	1230 至 1305	1230 至 1305	
第五節	1310 至 1400	1315 至 1400	
第六節	1410 至 1500	1415 至 1500	
第七節	1510 至 1600	1515 至 1600	
第八節 (輔導課)	1610 至 1700	1615 至 1700	



公車站牌

219、38、紅32、紅33

218、73

腳踏車

側門

側門

大門

接送區

Detailed description: This section provides information about bus stops. The title is '公車站牌' (Bus Stop Sign). It lists bus routes: 219, 38, 紅32, 紅33 (Red 32, Red 33) and 218, 73. A diagram of the school layout is shown on the left, with a '腳踏車' (Bicycle) area and '接送區' (Pickup/Drop-off Zone) marked. Two purple arrows point from the '接送區' to the bus stop photographs. The top photograph shows a bus stop with many students waiting. The bottom photograph shows a bus stop sign for '鼓山高中' (Gushan High School) with routes 73 and 218 listed, and students walking nearby.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國中部)學生校內使用行動電話規範

104年4月22日經行動電話研修小組會議通過

104年4月29日學生事務輔導會議通過

108年1月18日期末校務討論修正通過

一、依據:

高雄市政府高市教高字第 101310400 號辦理。

二、目的:

本校為方便家長於學生在校期間，迅速掌握貴子弟行蹤並規範其使用行動電話等相關行為，**避免學生濫用行動電話造成家長與學校管理不便，甚至嚴重影響學子學習成就**，訂定本管理規定。

三、執行作法:

- (一) 學校為方便學生在校使用行動電話與家長聯繫，並能有效管制學生使用手機狀況(亦即上下課時間或在校期間**不得**用以玩電玩、交友、聊天、拍照、攝影及聽音樂等用途，或利用行動電話呼朋引伴，召集校內外不明人士對其它同學霸凌滋事，造成學校管理上的困擾)。
- (二) 在校園期間行動電話應確實關機並自行妥善保管，**上課期間行動電話應確實關機，並放置於班級手機櫃(增列)**，如經發現違規時將依下列說明辦理：
 1. 如未事先經師長同意使用而任意違規者，由導師或任課老師行使勸導之責，並將行動電話送至學務處暫為保管三日(不含例假日)，**且於保管時間屆滿通知家長(或指定代理人)陪同學生親自到校領回。**
 2. 如再犯或屢勸不聽者，由導師或任課老師逕將行動電話送至學務處暫為保管乙週(不含例假日)，**且於保管時間屆滿通知家長(或指定代理人)陪同學生親自到校領回。**而上述學生違規使用情形，除實施暫為保管**(保管期間不負任何損壞賠償責任)**之權利，並得視違規情節，依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辦法」**第 10 條 23、32 款及第 11 條第 6 款**規定，記警告或小過 1~2 次處分；考試期間違反規定另依本校「學生考試違規處理規則」辦理。
- (三) 基於智慧財產、著作及肖像權等法律層面考量，學生於在校期間，嚴禁以行動電話或其他攝錄器材對老師、同學或授課內容行影音攝錄；但經任何老師同意不在此限。
- (四) 基於維護健康考量，使用行動電話(緊急事件經師長同意或放學離開學校後)應於空曠處所及避免將行動電話貼近頭部或身體，亦可以耳機或簡訊方式減少身體曝露於電磁波輻射下。使用行動電話通話時應保持輕聲細語，內容不帶粗鄙之言辭。
- (五) 行動電話容易遺失或遭竊，個人應妥善保管並記好個人行動電話之 IMEI 15 個數字號碼(手機按*#06#即可顯示)，以利遺失時請求相關單位協尋。
- (六) **行動電話嚴禁於校園內充電，違規者依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辦法」第 10 條 24 款及第 11 條第 5 款規定，記警告或小過 1~2 次處分。**

四、本規定經 108 年 1 月 18 日期末校務會議(修正)討論修正，並經簽奉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國中部)學生校內使用行動電話規範 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本校為方便家長於學生在校期間，迅速掌握貴子弟行蹤並規範其使用行動電話等相關行為，避免學生濫用行動電話造成家長與學校管理不便，甚至嚴重影響學習成就，故擬約定下列事項，惠請 貴家長協助配合與支持學校的用心。

- (一) 學校為方便學生在校使用行動電話與家長聯繫，並能有效管制學生攜帶手機狀況(亦即上下課時間或在校期間不得用以玩電玩、交友、聊天、拍照、攝影及聽音樂等用途，或利用行動電話呼朋引伴，召集校內外不明人士對其它同學霸凌滋事，造成學校管理上的困擾)。
- (二) 在校園期間行動電話應確實關機，自行妥善保管，上課期間行動電話確實關機，並放置於班級手機櫃(增列)，如經發現違規時將依下列說明辦理：
 1. 如未事先經師長同意使用而任意違規者，由導師或任課老師行使勸導之責，並將行動電話送至學務處暫為保管三日(不含例假日)，且於保管時間屆滿通知家長(或指定代理人)陪同學生親自到校領回。
 2. 如再犯或屢勸不聽者，由導師或任課老師逕將行動電話送至學務處暫為保管乙週(不含例假日)，且於保管時間屆滿通知家長(或指定代理人)陪同學生親自到校領回。而上述學生違規使用情形，除實施暫為保管(保管期間不負任何損壞賠償責任)之措施，並得視違規情節，依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辦法」**第 10 條 23、32 款及第 11 條第 6 款**規定，記警告或小過 1~2 次處分；考試期間違反規定另依本校「學生考試違規處理規則」辦理。
- (三) 基於智慧財產、著作及肖像權等法律層面考量，學生於在校期間，嚴禁以行動電話或其他攝錄器材對老師、同學或授課內容行影音攝錄；但經任何老師同意不在此限。
- (四) 基於維護健康考量，使用行動電話(緊急事件經師長同意或放學離開學校後)應於空曠處所及避免將行動電話貼近頭部或身體，亦可以耳機或簡訊方式減少身體曝露於電磁波輻射下。使用行動電話通話時應保持輕聲細語，內容不帶粗鄙之言辭。
- (五) 行動電話容易遺失或遭竊，個人應妥善保管並記好個人行動電話之 IMEI 15 個數字號碼(手機按*#06#即可顯示)，以利遺失時請求相關單位協尋。
- (六) 行動電話嚴禁於校園內充電，違規者依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辦法」第 10 條 24 款及第 11 條第 5 款規定，記警告或小過 1~2 次處分。
- (七) 如無法遵守前述規定，本校將暫停該生在校使用行動電話之權利。
- (八) 學校學務處、教官室及國中部各導師辦公室電話分機：
※學務處 07-5213258#5201~5206、教官室 07-5213258#5221~5225(校安專線 551-9071)
※國中部一年級導師辦公室 07-5213258#5811~5812
※國中部二年級導師辦公室 07-5213258#5813~5814
※國中部三年級導師辦公室 07-5213258#5815~5816
以上說明本人已充分瞭解並同意遵守且配合學校之學生校內使用行動電話規範之各項管理措施。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子 弟 (簽名)：_____ (年 班 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鼓山高中廁所清潔費勞務委託收費說明 115.03.04

可敬的家長及同學大家好,

因應班級人數減少，以現有人力已不堪負荷廁所環境整潔，而廁所環境整潔與消毒又攸關同學生理需求疾病防範，111 學年度因應班級學生、家長於班級家長會、校長與班級代表有約會議及學聯會政見提出廁所委外清潔外包事宜，協請學務處於 111 學年上學期，發放全體學生調查問卷，已獲大多數家長支持廁所清潔工作外包，112 年 2 月 24 日於家長常務會議提案通過，由家長會與廠商簽約，並於 112 年 8 月(112 學年度)啟動廁所清潔勞務物委託，懇請家長支持協助本校廁所清潔費。

115 學年簽約預估金額為 681,137 元，收費方式比照 114 學年採用製作繳費單方式，讓家長學生方便於便利商店或銀行/信用卡等繳費方式繳交。惟為節省繳費單印製費用(每次 7000 元左右)及繳費時手續費(6 元以上)，改採 1 學年繳交 1 次:600 元(115 年 8 月-116 年 7 月共 12 個月的清潔費用平均:每個月 50 元清潔費用)。

若低收或繳費困難之學生，請導師協助申請家長會或學校教育儲蓄戶補助，每學年清潔費不足額部分，由家長會協助支出，鼓山高中感謝各位家長支持支持協助本校廁所清潔費，一起為學生打造更美好的學習環境。

鼓山高中敬啟

【國中部】親師生資訊

【各項事宜，若有異動均依當學年度教育局(部)或相關公告為準】

◎國中成績考查注意事項

【詳細資訊請參閱學生手冊】

- 一、各領域學期評量成績：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分別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六十。
- 二、除另有特殊情事外(如：第三次段考)，段考後，會有一星期時間讓任課老師批閱、檢討、輸入成績，為求慎重、成績無誤，開放三天讓學生校對成績，再進行個人成績通知單發放的動作。
- 三、本校有關孩子學習資訊的網站 ischool(學生成績查詢系統)，家長有自己的帳號密碼，歡迎家長一起上網來關心查詢孩子的出缺席、獎懲、定期評量成績、學期成績、學習服務時數等資料，了解孩子在學校的學習情況！誠摯邀請您的參與！相關操作請參閱附件。

◎畢修業條件

【詳細資訊請參閱學生手冊】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出席率及獎懲：

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 公、喪、病假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註：八大領域→語文(國、英文、本土語*)、數學、社會(歷史、地理、公民)、健康與體育(健康、體育)、綜合活動(輔導活動、童軍、家政)、自然科學(生物、地球科學、理化)、科技(資訊科技、生活科技)、藝術(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開始修習本土語

◎減免及獎學金事宜

一、1. 國中部學生身分別與減免項目對照表

項目	申請身分別	減免費別	減免資格證明
1	低收入戶子女	代收代辦費、課輔費	區公所核定當年度低收入戶 ※【請參閱註1】
2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書籍費	1、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2、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請參閱註2】
3	身心障礙學生		學生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請參閱註2】
4	中低收單親學生	書籍費	1. 區公所核定當年度中低收入戶 2. 當年度高雄市單親家庭扶助辦法所稱單親家庭者 ※【請參閱註1】
5	原住民學生	書籍費	戶口名簿(需有原住民註記) ※【請參閱註2】
6	功勳、公教遺族	書籍費	1. 撫卹令正本、影印本 2. 學生身分證正本、影印本
7	中低收入戶子女 或 具單親家庭子女生活補助身分者	◎	區公所核定當年度中低收入戶 或 當年度高雄市單親家庭扶助辦法所稱單親家庭者 ※【請參閱註1】

註1：依教育局來文，為減輕家長舟車勞頓，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單親家庭補助身分先由校方參照高雄市社福比對系統查核佐證即可，先不需出具書面證明文件。除非之後獎學金申請之證明文件或相關福利身分有異動者，再請另補繳相關紙本證明書。

註2：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原住民學生若於前學期已申請通過且證明文件仍在有效期限內者免另附證明文件。(若超過有效期限，請繳交重新審驗過後證明)

◎：僅有中低或單親單一種身分的學生，依相關補助公文，協助申請補助。

2. 注意事項：

拿到繳費單時，請務必核對繳費單右上角身分註記正確性。若有身分異動，請盡速攜帶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註冊組(註記後至總務處換正確金額繳費單)，以利後續相關手續。

二、獎學金：本校獎學金資訊均會公告於本校網頁。

◎國中數位(一卡通)學生證宣導事宜

- 一、第一次製發數位(一卡通)學生證為教育局補助，學生免付費。
- 二、數位學生證可選擇同意提供一卡通公司個資，作為記名式一卡通數位學生證，亦可選擇僅具學生證功能，不提供個資給一卡通公司。
※注意！無記名卡沒有宣告掛失功能！
- 三、請妥善保此學生證，後續學生證遺失或需補發，均由學生自行至一卡通官網 (<https://www.i-pass.com.tw>)申請掛失或補發並繳費。
※不同意提供個資的卡片(無記名)，遺失補發所需費用 95 元。
(95 元=補發新卡費用 80 元+郵局匯費 15 元)
同意提供個資的卡片(記名式)，遺失補發所需費用 100 元。
(100 元=補發新卡費用 80 元+掛失手續費 20 元)



◎常見問題

- 在學證明→如欲申請在學證明者，請自行將學生證正反影印後(反面須事先至註冊組蓋註冊之章)，連同正本及影本攜帶至教務處蓋章，即可當作在學證明使用。
※學生證補發手續中，若有急需，可向教務處另申請在學證明書。

◎成績優異獎勵辦法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學生學業成績優異獎勵辦法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7 日擴大會議通過

壹、目的

為鼓勵學生讀書，激勵學生向上追求卓越，與同儕建立良性的競爭，訂定本獎勵辦法。

貳、獎勵對象：

凡就讀本校之學生，其學業成績表現優良符合本辦法第參項之標準者，得頒獎以資鼓勵。

參、獎勵標準

一、國中部

(一) 國中新生入學獎學金及獎勵品

1. 持市長獎入學者：獎學金新台幣60,000元。
2. 持議長獎入學者：獎學金新台幣45,000元。
3. 持局長獎入學者：獎學金新台幣30,000元。
4. 畢業成績第4名至第10名者：贈背包一個或等值禮品。

本項獎學金依六學期平均發放予符合資格之原在籍學生(於國一入學年9月中提供申請，9月底造冊)，且第二學期起，前一學期平均成績須達80分以上，方符領取資格；凡中途休、轉學者，取消領取資格。(轉入生不得請領)

(二) 段考(國三第六學期最後一次段考無發放)

1. 特優獎：段考成績總平均達95分(含)以上且成績名列全校前十名者頒發獎狀及獎金200元。
2. 優良獎：段考成績總平均達85分(含)以上且成績名列班級前三名者頒發獎狀及獎金100元，領取特優獎者不得領取本獎項。
3. 進步獎：與前一次段考比較，各班名次進步最多者頒發獎金100元，本獎項於各學期第二、三次段考頒發。
4. 校長特別獎：與前一次段考比較，全年級名次進步為全校最多者頒發獎金300元，領取本獎項者不得領取進步獎，本獎項於各學期第二、三次段考頒發。

(三) 複習(模擬)考：複習(模擬)考名列全校前十名且至少3科以上成績為精熟者頒發500元獎學金；名列全校前十名且至少2科以上成績為精熟者頒發200元獎學金；單科精熟者頒發100元獎學金。

(四) 會考成績優異獎學金：

- 會考5A者：獎學金新台幣10,000元。
會考4A者：獎學金新台幣5,000元。
會考3A者：獎學金新台幣3,000元。
會考2A者：獎學金新台幣2,000元。
會考1A者：獎學金新台幣1,000元。
另會考5A++者：再加發獎學金新台幣10,000元。
獎學金額度視當年度經費來源調整。

二、高中部

(一) 高中新生入學獎學金

1. 會考成績達5A者：獎學金新台幣60,000元。
2. 會考成績達4A者：獎學金新台幣45,000元。
3. 會考成績達3A者：獎學金新台幣30,000元。

本項獎學金依六學期平均發放予符合資格之原在籍學生(於高一入學年9月底造冊)，凡中途休、退、轉學者，取消領取資格。(休學者於復學後具領取資格，唯同學年不得重複領取；另轉入生不得請領)

(二) 段考(高三第六學期最後一次段考無發放)

1. 普通班：

(1) 特優獎：

- a. 高中部一年級：段考成績總平均達85分(含)以上且成績名列普通班校排前十名者頒發獎狀及獎金300元。
- b. 高中部二、三年級：段考成績總平均達85分(含)以上，且達受獎名次者，頒發獎狀及獎金300元。
註：受獎名次計算方式：按自然組(學群)、社會組(學群)班級數的1.5倍(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為受獎學生數。

(2) 優良獎：段考成績總平均達75分(含)以上且成績名列班級前三名者頒發獎狀及獎金200元，領取特優獎者不得領取本獎項。

(3) 進步獎：與前一次段考比較，各班名次進步最多者頒發獎金100元，本獎項於各學期第二、三次段考頒發。

(4) 校長特別獎：與前一次段考比較，全年級名次進步為全校最多者頒發獎金300元，領取本獎項者不得領取進步獎，本獎項於各學期第二、三次段考頒發。

2. 美術班及體育班：段考成績總平均達75分(含)以上且成績名列班級前二名者頒發獎狀及獎金200元，美術班及體育班仍可領取進步獎與校長特別獎。

(三) 複習(模擬)考

1. 學測型模擬考：複習(模擬)考名列社會組(國英數社)及自然組(國英數自)前

十名且至少兩科達到前標頒發獎金500元。**前十名且一科達到前標頒發獎金100元(不重複給獎)**

2. 分科測驗型複習(模擬)考：複習(模擬)考單科成績達該測驗全體前標以上，單科頒發獎金100元。
3. 本校自辦假期考：取該年級國文、英文、數學成績前六名發放為原則，由最高分者取至獎勵名額額滿為止，前三名發放200元，第四到六名發放100元，如遇同分者，則增額發放。

(四) 學測成績優異獎學金：

學測單科成績達頂標：獎學金新台幣3,000元。

學測單科成績達前標：獎學金新台幣1,000元。

獎學金額度視當年度經費來源調整。

※上述各項獎學金，得以等值文具禮品或抵用券替換之。

肆、本實施要點提擴大會議通過，經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直升入學本校高中部獎勵

☆好康報給您知!!

以直升入學本校同學，又符合「**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學生學業成績優異獎勵辦法**」者，兩獎學金均可領取！

例：小明會考 5A，國中在校三年總平均 96 分，可領取獎金，共計 90000 元！

辦法	項目	獎金	總計
成績優異獎勵辦法(國中部)	會考成績優異 5A	10000	90000
成績優異獎勵辦法(高中部)	高中新生入學獎金	60000	
直升高中部入學獎勵	國中三年平均達 90	10000	
直升高中部入學獎勵(加發)	國中會考 5A	10000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直升高中部」入學獎勵辦法

111年6月20日擴大行政會議修訂

- 1、 依據：
103年5月14日本校國三升學輔導會議辦理。
- 2、 目的：
配合政府辦理免試入學，以期降低學生升學壓力，鼓勵就近入學，兼顧社區均衡發展與家長教育選擇權；另鼓勵本校優秀國中生，直升本校高中部，提升高中部競爭力，特定本辦法。
- 3、 實施對象：
依據高雄區高級中學學校直升入學招生簡章，經申請並獲錄取之應屆國三畢業生。
- 4、 辦理內容：
 - (1)本校應屆國三畢業生，申請直升本校高中部經公告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者，依在本校國中部三年內總平均成績達90分之學生，每人頒發「直升入學獎學金」10,000元；
學期總平均成績達85分而未達90分之學生，每人頒發「直升入學獎學金」5,000元；
學期總平均成績達80分而未達85分之學生，每人頒發「直升入學獎學金」3,000元(需視補助金額及符合資格之人數調整之)；
若會考成績為5個A，則每人再加發「直升入學獎學金」10,000元。
 - (2) 直升本校高中後之學生，爾後各學期成績達全年級校排或組排前20%，且無小過(含)以上及曠課紀錄者，另頒發「優秀直升學期獎學金」2,000元。
- 5、 獎勵金頒發方式：
 - (1)「直升入學獎學金」，於高一第一學期發放。
 - (2)「優秀直升學期獎學金」，統計自第一學期(高一上)至第五學期(高三上)之成績，於次學期第一次段考前發放。
- 6、 經費來源：
由本校「高中優質化」、家長會或相關經費支應。
- 7、 其他事項：
 - (1)獲頒本獎勵之學生，可再依其他獎學金辦法獲得各項獎學金。
 - (2)就讀本校高中三年期間，凡中途休、退、轉學者，即停止頒發學期獎學金。
- 8、 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中查詢在校表現操作方式附件-開學後預計 9 月初開放

國中

【學生/家長查詢在校表現-線上操作方式通知單】
請使用 google 瀏覽器操作

學生身分：

路徑：

學校網頁右上角→「E化校園」→「國中成績系統」→

點選「國中成績查詢系統-學生/家長」→ 進入登入畫面

電子郵件地址處輸入：『學號』

密碼預設：民國『生日』（例：民國 101 年 5 月 12 日→1010512）

※(初次登入請更改密碼，並牢記更改後的密碼)



家長身分：

(1) 路徑：點選上方網址 → 進入登入畫面

(2) 方式：

(i)系統提供家長三種登入方式，請選擇一種方式登入。Google、Facebook、Windows Live 帳號，3 擇 1。

3 選 1 擇一
按入



(ii)新增身分：

點按【訪客】下拉選單→點選【新增身分】

①選擇學校：(可輸入關鍵字：鼓山)

「學校名稱」-輸入【**高雄市立鼓山高中附設國中**】

②選擇身分：

點選-家長

③驗證代碼：

「家長代碼」-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不含英文字母
共 9 位數字)**】

「親子關係」-選擇稱謂

④按 **驗證** ->完成!即可進入系統!

